附件1

第二届山西省标准化创新贡献奖

申报指南

为做好第二届山西省标准化创新贡献奖的申报工作，确保申报资料的全面、准确、规范，特制定本指南。

1. 申报材料

（一）标准项目奖申报材料要求及顺序

1.申报单位公示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公示通知、公示栏照片、网站公示截图等）。

2.山西省标准化创新贡献奖标准项目奖申报书。

3.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第一起草单位与申报单位名称不一致或因机构改革等原因名称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及佐证材料。

4.第一起草人身份证复印件。

5.标准文本（尺寸为A4纸的标准原件或复印件，团体标准、企业标准须带有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或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声明公开后的水印）。

6.标准发布公告，团体标准、企业标准还应提供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或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声明公开的截图。

7.标准现行有效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标准信息平台查询结果或其他能够说明标准现行有效的证明文件）。

8.申报材料脱密证明（不涉密无需提供）。

9.标准先进性、创新性、实用性印证材料。

10.标准取得的经济、社会、生态、质量效益印证材料。

11.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印证材料。

（二）个人奖申报材料要求及顺序

1.申报单位公示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公示通知、公示栏照片、网站公示截图等）。

2.山西省标准化创新贡献奖个人奖申报书。

3.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4.申报人身份证复印件。

5.标准化工作经历印证材料。

6.标准化工作业绩成果印证材料。

7.标准化工作取得效益印证材料。

8.申报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印证材料。

（三）材料装订要求

1.申报材料应编写页码，并设置目录。目录示例如下：

　　2.印证材料应是通过鉴定、评审或验收等形式并持肯定意见的证明或经发表、发布、实施的业绩成果。

3.申报材料应每页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双面打印、装订成册后加盖骑缝章。

4.申报单位应在装订成册前将签字盖章（推荐单位盖章除外）后的全部申报材料扫描为电子版光盘，随纸质版一并报送推荐单位。

5.相关申报表格请从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文件通知”栏下载。

1. 推荐材料

1.推荐材料包括推荐函、推荐项目汇总表（附件2）、推荐个人汇总表（附件3）、申报材料等。

2.推荐函应说明推荐单位召开研究会议的时间、地点、参会人员及推荐理由。

3.推荐项目、个人汇总表（附件2、3）应与提交的申报材料信息一致并加盖公章，excel汇总表应同时发送至邮箱sxsbzhcxgxj2024@163.com。

4.推荐材料寄出后，推荐单位应通报申报单位并及时与材料接收部门对接，确保材料顺利接收。